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臺灣史料集成

臺灣檔案彙編

第一卷
第一冊
民國三十四年
四月

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編

臺灣史料集成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肆輯】第六十二冊

清咸豐二年三月至
四年

臺灣史料集成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

第肆輯 第六十二冊

發行人：郭碧娥

發行單位：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地址：台南市安南區長和路一段 250 號

<http://www.nmth.gov.tw>

電話：(06) 356-8889 傳真：(06) 356-4981

GPN：1009702250 (第 62 冊：精裝)

指導單位：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出版單位：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南昌路二段 81 號 6 樓 (遠流)

電話：(02) 2392-6899 傳真：(02) 2392-6658 劃撥帳號：0189456-1

排版印製：鴻柏印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輯：臺灣史料集成編輯委員會

總策劃：陳郁秀、黃碧端、項潔

總編輯：吳密察

校對：黃一軒、鄭元珏、朱冬芝、李奇璋

執行編輯：陳韻如、吳雅慧、江侑蓮、游奇惠

美術設計：唐亞陽工作室

一版一刷：2008 年 10 月 31 日

訂價：新台幣 500 元

著作權顧問：蕭雄淋律師

法律顧問：王秀哲律師、董安丹律師

若有缺頁破損，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未經許可禁止翻印或轉載 Printed in Taiwan

ISBN：978-986-01-5228-9 (第 62 冊：精裝) ISBN：978-986-01-5252-4 (全套：精裝)

YLib 遠流博識網 <http://www.ylib.com> E-mail：ylib@ylib.com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明清臺灣檔案彙編．第肆輯／臺灣史料集成編輯
委員會編輯．--一版．--臺南市：臺史博；臺
北市：遠流，臺大圖書館．2008.10

冊；公分．--（臺灣史料集成）

第肆輯自第61冊至第85冊

ISBN 978-986-01-5227-2（第61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28-9（第62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29-6（第63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0-2（第64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1-9（第65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2-6（第66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3-3（第67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4-0（第68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5-7（第69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6-4（第70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7-1（第71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8-8（第72冊：精裝）。

ISBN 978-986-01-5239-5（第73冊：精裝）。

1. 歷史檔案 2. 臺灣史

733.72

97016727

明清臺灣 檔案彙編

編輯凡例

一、第肆輯收錄自道光二十九年（1849）起，清朝政府論及臺灣本島及鄰近海域的行政公文史料，但書信、議論以及具社會規範作用之公文，原則上不在此收錄之列。

二、資料來源以已刊文獻為主，蒐集範圍及於各種明清檔案彙編、方志、碑刻以及文集等。其中，滿文漢譯檔案雖已完成編校，但因種種因素考量暫未列入出版，待來日增補。

三、檔案文件之編排按時間順序，由前而後依序排比。每件都盡量註記確切年月日，以便徵引查核。若年月日無法確認者，則以有限的線索將文件編排於同朝、同年、同月之後。

四、為符合現代閱讀習慣，均加上新式標點符號。但因古代公文特有的格式（如套語、看語等）不便以過多符號加以斷句，且標點之目的係為方便讀者閱讀，而非讓原本沒有標點的檔案，完全符合新式的標點符號。因此，標點僅以「、」、「·」、「：」、「；」、「。」五個符號斷句，較接近句讀的概念。

五、為了方便閱讀，有時在文件適當處加上必要的註記，並以（）〔〕〈〉等符號表示。這些符號的使用原則如下：

文件中的批文以（）註記，並以不同字體表示，以與本文區分。

文件中原來沒有的字，若由編輯者註記修正皆加〔〕，以示區別。

文件本身殘脫缺字以□表示。大段缺文於缺文位置標明〈首缺〉〈中缺〉

〈尾缺〉。

文件中已經出版者加編註之處，以「」表示，以示區別。

六、俗體字、變體字、簡體字、異體字，改為現今通用的正體字，但專有名詞如人名、地名不改；此外，有些異體字因另兼正字，故不改為正體字。

七、題名原則上摘自文件作者在內容第一段敘述的事由，如為殘件則依據內容自定適當之題名。

八、本輯編校工作由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與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合作，前後參與之成員包括：陳韻竹、黃一軒、鄭元珏、鐘欽漢、王亞灣、邱秋禎、林欣宜、卓雯琴、蔡天怡、施佩姣、陳韻如、吳欣芳、陳冠妃、朱冬芝、李蘇書、李奇璋、簡志維、江筱婷、張繼瑩、林孟欣、王靜慧、曾韋禎、廖偉辰、胡乃文等人。

九、由於文件浩繁，時間倉促，處理不易，雖嚴密從事，仍不免魯魚亥豕，尚祈方家指正。

明清臺灣 檔案彙編

第四輯

第六十二冊

目錄

3 編輯凡例

【清咸豐】

- 32 為奏報閩省咸豐二年正月收捐監生銀數事（附片）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三月二十日）
- 33 為請旨將臺灣縣知縣吳國榮勒令休致事（附片）
閩浙總督李芝昌（咸豐二年三月）
- 34 為水師千總首先拿獲斬梟洋盜多名懇請遇缺升用先換頂戴以示獎勵恭摺奏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李芝昌（咸豐二年四月二日）
- 36 為浙江鄞縣奉化縣民人屢次糾眾滋事業經撫臣分別委員調兵馳往剿辦事（附片）
閩浙總督李芝昌（咸豐二年四月二日）
- 38 為查明臺灣澎湖廳屬被風以後民間生計已裕毋庸再行接濟恭摺覆奏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李芝昌（咸豐二年四月二日）
- 40 為水師參將員缺緊要援案籲乞恩施俯准升補恭摺奏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李芝昌（咸豐二年四月二日）

41 為奏奉議革職留任之前署總兵交卸回至本任副將事（附片）

閩浙總督季芝昌（咸豐二年四月二日）

42 為訪聞臺灣嘉義兩縣匪徒豎旗謀逆剋期調集兵勇殲擒首從各犯審明按律
辦理事

福建臺灣鎮總兵葉紹春（等）（咸豐二年四月六日）

56 臺灣嘉義兩縣匪徒豎旗謀逆首從各犯清單（附件）

福建臺灣鎮總兵葉紹春（等）（咸豐二年四月六日）

63 為臺地兵勇口糧仰祈聖鑒事（附片）

福建臺灣鎮總兵葉紹春（等）（咸豐二年四月六日）

65 為提解咸豐元年下忙錢糧銀數恭摺具奏仰祈聖鑒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四月九日）

68 為據實密陳福廈兩口夷情事（附片）

閩浙總督季芝昌（咸豐二年四月十六日）

70 為奏報福廈兩口近日夷情事（附片）

閩浙總督季芝昌（咸豐二年四月十六日）

72 為海外水師副將員缺緊要一時升調乏人援照成案請以水師遊擊越缺升署
恭摺奏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季芝昌（咸豐二年四月十六日）

73 為循例動撥穀價銀兩屆時借給各兵零糶緣由恭摺奏祈聖鑒事

福建金門鎮總兵施得高（咸豐二年四月十六日）

75 為查明福建內地臺灣各陸營現存馬兵額數請照部議裁改十分之五以免虛糜而歸樽節事

閩浙總督季芝昌（咸豐二年四月十八日）

77 為請旨迅賜簡員補放漳州鎮總兵事（附片）

閩浙總督季芝昌（咸豐二年四月十八日）

78 為給發本年臺澎各營俸餉銀兩恭摺奏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季芝昌（等）（咸豐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80 為海疆同知要缺揀員對調恭摺具奏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季芝昌（等）（咸豐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82 為恭報福建省咸豐二年二月分各屬雨水糧價情形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83 為恭報福建省各屬咸豐二年二月分暨臺灣府屬元年十一月分米糧價值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86 為臺灣府屬淡水噶瑪蘭兩廳送到琉球國遭風難夷照例安插分別譯訊撫卹恭摺具奏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89 為查明臺灣澎湖廳屬被風以後民間生計已裕毋庸再行接濟恭摺奏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季芝昌（咸豐二年四月三十日）

90 為水師參將員缺緊要援案籲懇恩施俯准升補恭摺奏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季芝昌（咸豐二年四月三十日）

92 為水師千總首先拿獲斬梟洋盜多名懇請遇缺升用先換頂戴以示獎勵恭摺奏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季芝昌（咸豐二年四月三十日）

94 為恭摺叩謝天恩並懇陛見跪聆聖訓事

浙江提督葉紹春（咸豐二年四月三十日）

95 為籍隸本省理合附片陳明事（附片）

浙江提督葉紹春（咸豐二年四月三十日）

96 為拿獲洋盜匪審明定擬恭摺奏聞仰祈聖鑒事

盛京將軍奕興（等）（咸豐二年五月四日）

100 為遵旨酌保閩浙水師參將遊擊恭摺奏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季芝昌（咸豐二年五月十五日）

102 為奏閩省各營原有師船剿捕尚難得力籲懇籌款設廠添造大船配鑄砲位事

閩浙總督季芝昌（等）（咸豐二年五月十八日）

106 為恭報福建省咸豐二年三月分各屬雨水糧價情形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六月一日）

107 福建省內地九府二州屬咸豐二年三月分米糧價值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六月一日）

109 為奏報閩省收捐監生銀數事（附片）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六月一日）

110 為恭報閩省內地各屬二麥收成分數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六月一日）

111 為奏臺灣陸路都司員缺緊要內地無可調補籲懇仍照前奏以歷俸未滿之臺屬守備升署事

閩浙總督李芝昌（咸豐二年六月十五日）

113 為恭謝天恩仰祈聖鑒事

福建臺灣鎮總兵恒裕（等）（咸豐二年六月十五日）

115 為奏謝調臺灣鎮總兵恩事

福建臺灣鎮總兵恒裕（咸豐二年六月十五日）

116 為謝調臺灣鎮總兵奏請陛見事（附片）

福建臺灣鎮總兵恒裕（咸豐二年六月十五日）

117 為請旨將在押脫逃廢員勒限緝獲照例辦理並將該管各員疏脫遲延各職名查取送部議處事

文淵閣大學士裕誠（等）（咸豐二年六月二十日）

119 為奏請以倪捷陞陞署臺灣右營守備事

閩浙總督李芝昌（咸豐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121 為臺灣廠大修戰船動支銀數循例恭摺具奏仰祈聖鑒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122 為恭報福建省咸豐二年四月分雨水糧價情形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123 福建省內地九府二州屬咸豐二年四月分米糧價值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126 為奏報閩省收捐監生銀數事（附片）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127 為臺灣送廠應行造補白底艍船請照奏案改造同安梭船並將動用銀數循例恭摺具奏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七月十四日）

129 為臺廠小修民價成造師船動用銀數在五百兩以上循例恭摺具奏仰祈聖鑒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七月十四日）

131 為上年鄉試未經中式老生僅據結覆年例相符恭摺奏祈聖鑒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七月十六日）

132 為奏前請調補候官要缺知縣已將未完耗羨銀兩於餘限內完繳清楚另行題請更正開復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七月十六日）

135 為奏查明泉州守應否即以來錫蕃陞補事

吏部尚書柏蔭（等）（咸豐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138 為恭報福建省咸豐二年五月分雨水糧價情形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八月一日）

139 福建省內地九府二州屬咸豐二年五月分米糧價值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八月一日）

142 為遵旨詳查運本動存數目並請將存款抵充撥餉以濟度支恭摺覆奏仰祈聖鑒事

閩浙總督李芝昌（咸豐二年八月一日）

144 為奏報閩省咸豐二年五月收捐監生銀數事（附片）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八月一日）

145 為奏請以高鴻飛調臺灣知縣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八月三日）

147 為臺灣廠改造戰船動支銀數循例恭摺具奏仰祈聖鑒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八月十七日）

148 為奏明短解地丁之知縣蔡嘉禾等摘頂革職拿問等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八月十七日）

150 為拿獲各起洋盜現俱提省審明按例分別定擬彙案恭摺具奏仰祈聖鑒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八月十七日）

154 拿獲各起盜犯審擬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八月十七日）

159 為恭報福建省咸豐二年六月分雨水糧價情形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160 福建省內地九府三州屬咸豐二年六月分米糧價值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163 為奏報閩省咸豐二年六月收捐監生銀數事（附片）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164 為奏明福建省咸豐二年早稻收成數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九月八日）

165 為查明剿辦匪徒獲犯出力各員開單酌保懇恩分別獎敘以昭激勸恭摺奏祈
聖鑒事

閩浙總督李芝昌（等）（咸豐二年九月二十四日）

166 為奏請將淡水同知保泰與王江對調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169 為奏請將淡水同知保泰與王江對調事（附片）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170 為奏沿海要缺同知人地實在相需籲懇破格施恩仍照前奏分別調補以資治
理而免貽誤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九月）

173 為恭報福建省咸豐二年七月分雨水糧價情形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十月二日）

174 福建省內地九府二州屬咸豐二年七月分米糧價值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十月二日）

176 為奏報閩省咸豐二年七月收捐監生銀數事（附片）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十月二日）

177 為拿獲各起洋盜及消贓匪犯現俱提省審明按例分別定擬彙案恭摺具奏仰
祈聖鑒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十月二日）

181 拿獲洋盜蔡雨等分別審擬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十月二日）

186 為恭報臺屬各廳縣咸豐二年早稻收成分數事

福建臺灣鎮總兵恒裕（等）（咸豐二年十月五日）

187 咸豐二年臺屬早稻收成分數清單（附件）

福建臺灣鎮總兵恒裕（等）（咸豐二年十月五日）

188 為奏明臺灣動用穀石即另行籌穀買補事（附片）

福建臺灣鎮總兵恒裕（等）（咸豐二年十月五日）

190 為查明臺屬匪徒造謠滋事案內獲犯出力及捐資較多之文武員弁人等據實覆奏事

福建臺灣鎮總兵恒裕（等）（咸豐二年十月五日）

192 臺灣地方匪徒造謠滋事案內出力及捐資員弁之清單（附件）

福建臺灣鎮總兵恒裕（等）（咸豐二年十月五日）

200 為奏請甄敘臺灣地方剿辦匪徒洪紀等豎旗謀逆案出力人員事（附片）

福建臺灣鎮總兵恒裕（等）（咸豐二年十月五日）

202 為奏將營弁被擄及擊沉匪艇獲犯提審各緣由事（附片）

閩浙總督王懿德（咸豐二年十月五日）

- 203 為查明勦辦匪徒獲犯出力各員開單酌保懇恩分別獎敘以昭激勸恭摺奏祈
聖鑒事
閩浙總督李芝昌（等）（咸豐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 205 奏請獎敘臺灣剿匪出力文武員弁清單（附件）
閩浙總督李芝昌（等）（咸豐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 208 為恭報閩省咸豐二年八月分雨水糧價情形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十一月三日）
- 209 福建省內地九府二州屬咸豐二年八月分米糧價值清單（附件）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十一月三日）
- 211 為奏報福建省收捐監生銀數事（附片）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十一月三日）
- 212 為臺灣廠應辦積壓大修戰船動支銀數恭摺奏祈聖鑒事
福建巡撫王懿德（咸豐二年十一月三日）
- 214 為奏閩海關一年期滿短徵常稅盈餘銀兩事
福州將軍桂良（咸豐二年十一月四日）
- 216 為奏明一年廈門福州兩口徵收夷稅數目事（附片）
福州將軍桂良（咸豐二年十一月四日）